

矿业权价款计算书

价记字 1200

| | | | |
|--------|---|-------------------------------------|---|
| 矿山名称 | 贵州紫森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盘州市蟒源煤矿 | | |
| 矿业权类别 | 采矿权 | 储量备案文件编号 | 黔自然资储备字(2019)101号 |
| 矿产资源情况 | 报告名称 | 贵州紫森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盘州市蟒源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 | |
| | 报告编写单位 | 贵州煤设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储量评审单位 | 贵州省国土资源勘测规划研究院 | |
| | 矿种 | 焦煤、瘦煤 | 备案的资源储量 13164 万吨 |
| 价款 | 计算方式 | 6元/吨×5229万吨=31374万元 | |
| | 计算结果(大写) | 叁亿壹仟叁佰柒拾肆万元整 | |
| 计算人 |  | 复核人 |  |
| 备注 | 说明附后 | | |
| 计算单位 |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公章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 </div> | | |

注: 1.此计算书只作为申办矿业权的报件;

2.矿业权价款缴纳以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领取采矿许可证通知上载明的数额和时间为准。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统一制定

一、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对贵州盘县紫森源（集团）实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黔煤兼并重组办〔2015〕66号），该矿山由盘县响水镇蟒源联营煤矿与瓮安县福兴煤矿兼并重组而成，根据《关于调整（划定）贵州紫森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盘州市蟒源煤矿（兼并重组）矿区范围的通知》（黔自然资审批函〔2019〕2018号），其划定（预留）的矿区范围包含盘州市蟒源煤矿范围，瓮安县福兴煤矿属关闭置换指标，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不予考虑，待企业主体完成全部煤矿工作后，申请资源置换时再行处置。

兼并重组前盘州市蟒源煤矿最近一次价款是2012年办理采矿权扩能时处置的，根据黔国土资储备字〔2009〕95号，截至2008年4月，原盘州市蟒源煤矿矿权范围内备案煤炭总资源储量1240万吨，保有资源储量1140万吨。价款处置具体情况，矿山应缴纳采矿权价款922.1432万元（0.8元/吨×1152.679万吨=922.1432万元）（该价款根据其2006年9月30日保有资源储量计算）（办文编号001-02-20120239）。

二、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减轻煤炭企业负担促进煤炭行业平稳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2015〕22号）的规定，现盘州市蟒源煤矿申请按中型矿山最长颁证年限对该矿山进行矿业权价款处置。根据《关于〈贵州紫森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盘州市蟒源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的函》及专家评审意见书（黔自然资储备字〔2019〕101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盘州市蟒源煤矿矿区范围内煤炭总资源储量13164万吨，保有资源储量13091万吨；先期开采地段总资源储量1527万吨，亦为保有资源储量。煤类为焦煤、瘦煤，估算煤层气资源量0.33亿立方米。根据《关于对〈贵州紫森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盘州市蟒源煤矿（变更）矿产资源绿色

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审查意见备案的函》（黔自然资审批函〔2020〕254号）及专家审查意见，该矿山设计生产规模90万吨/年，矿山服务年限40.7年。

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减轻煤炭企业负担促进煤炭行业平稳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2015〕22号）的规定，经计算，盘州市蟒源煤矿最长颁证年限20年拟动用煤炭资源储量约为6469万吨（13164万吨 \times 20年/40.7年 \approx 6469万吨），该矿山还有6695万吨（13164万吨-6469万吨=6695万吨）煤炭资源矿业权价款未处置，未处置矿业权价款待矿山下次延续时再进行处置。

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利用拟动用煤炭总资源储量扣除原已处置过价款备案的煤炭总资源储量后为5229万吨（6469万吨-1240万吨=5229万吨），该矿山应缴纳煤矿矿业权价款31374万元（6元/吨 \times 5229万吨=31374万元）（焦煤与瘦煤矿业权价款单价相同，故合并计算）。

煤层气资源储量矿业权出让收益本次暂未计算，待国家出台相关煤层气矿业权出让收益基准价之后再行计算。